

獸醫執業執照(新辦或補發、變更、歇停業、復業)申請書

姓名		性別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行動電話	
住 址	戶 籍				電 話
	通訊處				
獸醫師公會證書字號				發給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執業執照字號 (新辦免填)				發照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執業機構	名 稱				負責人
	地 址				電 話
申請事由 (含年月日)					
檢附	一、新辦或補發：(一)獸醫師(佐)證書正本及影本各乙份(二)參加執業所在地獸醫師公會證書影本乙份(三)執照規費新台幣 1,500 元(四)最近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1 式 2 張(五)擬執業日期(送件日期 10 天內)之機構證明乙份(同時申請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者免附)；獸醫佐申請執業執照須檢附「獸醫佐執業資格認定之文件」正本及影本各乙份。 二、變更：獸醫執業執照正本及相關變更證明文件(與正本相符簽名)乙份。 三、歇停業：獸醫執業執照正本乙份。 四、復業：獸醫執業執照正本及擬執業日期(10 天內)之機構證明(合約)各乙份。				

謹陳 新竹縣政府

申請人：

簽名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